德盛稳健证券投资基金

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

基金管理人: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本基金由基金管理人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3]80 号文批准募集设立,核准日期为 2003 年 6 月 16 日。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 2003 年 8 月 8 日正式生效。

投资有风险,投资人申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招募说明书。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本摘要根据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编写,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基金投资人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本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身即表明其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按照《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基金投资人欲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应详细查阅基金合同。

本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招募说明书(更新)所载内容截止日为 2007 年 8 月 31 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 2007 年 6 月 30 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一、基金合同生效的日期:2003 年 8 月 8 日

二、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88 号金茂大厦 46 层
办公地址:　同上
设立日期:　2003 年 4 月 3 日
法定代表人:符学东
电话:　021-50478080
联系人:　黄欣

本基金管理人是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3]42 号文批准,由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德国安联集团共同发起设立的中外合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司注册资本为 1 亿元人民币:其中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资比例为 67%;德国安联集团出资比例为 33%。

(二)主要人员情况

1、董事

(1)符学东先生,董事长,经济学硕士,高级经济师,中共党员。历任国家体制改革委员会分配司副处长,国泰证券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现担任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2)Bruce Kho(许耀发)先生,副董事长,注册会计师。历任德盛安联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香港分公司亚太区行政总裁,现担任德盛安联资产管理公司(AGI)亚太区董事长。

(3)先江先生,董事兼总经理,德国基尔大学企业管理硕士,历任德累斯登银行德国法兰克福总部机构投资银行部投资顾问,机构资产管理资深投资顾问,机构资产管理驻远东区代表,德累斯登银行德国法兰克福总部业务发展部资深经理,台湾德盛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现担任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4)庹启斌先生,董事,经济学博士,历任君安证券营业部经理,君安证券资产管理公司研究部经理,君安证券香港公司研究策划部经理,君安证券经纪管理部总经理,君安证券债券部总经理,君安证券副总裁。现同时担任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5)贾绍君先生,董事,硕士,高级经济师。历任中国建设银行三门峡支行副行长,国泰证券公司郑州营业部总经理,国泰君安证券上海分公司副总经理兼郑州营业部总经理,国泰君安证券经纪业务总部总监,国泰君安证券总裁助理兼营销管理总部总监。现同时担任国泰君安证券有限公司副总裁兼资产管理总部总监。

(6)许冠序先生,独立董事,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上海市物资局局长、上海市经济委员会副主任、上海市计划委员会副主任、申能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7)王丽女士,独立董事,法学博士。曾在山东师范大学、中国政法大学任教,1988 年到国家司法部工作,历任副处长、处长,1993 年受司法部指派筹建中国律师事务中心,任常务副主任、主任,后中心更名为德恒律师事务所,任主任。现任德恒律师事务所主任、首席全球合伙人,德恒律师学院院长、教授,清华大学、北京大学研究生导师,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员。

(8)Bernd-Uwe Stucken 先生,独立董事,法学博士,他是一位拥有超过 15 年商业经验的执业律师。现同时担任 Haarmann Hemmelrath & Partner's and Haarmann Hemmelrath Management Consultants' 上海代表处的执行合伙人、Sto AG 和 Seeber 公司的董事。

(9)Thilo Ketterer 先生,独立董事,经济管理博士,德国注册会计师,历任德国 NEXIA 国际集团审计助理,Carl Zeiss Semiconductor Manufacturing Technologies (SMT)AG 会计主管,以色列 Microspec Technologies Inc.董事,现经德国纽伦堡罗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合伙集团委派至罗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合伙集团驻上海代表处担任首席代表。

2、监事

(1)李梅女士,监事长,金融学博士,曾任职于中国人民银行教育司、金融管理司;历任国泰证券有限公司董事会执行局办公室主任、证券交易二部总经理。现同时担任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2)Eric Chun Hung Lai(黎俊雄),特许金融分析师(CFA),澳洲执业会计师,财务学博士。历任 Taisho Marine & Fire Insurance(新加坡)会计主任,Sun Alliance Insurance(新加坡)会计师,Swiss Reinsurance(新加坡及香港)会计总监,安联保险亚太区财务总监。现任安联资产管理公司亚太区财务与控制总监。

(3)古韵女士,职工监事,硕士。曾任职于君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法律室、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法律事务总部,现担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兼任监察稽核部总监,董事会秘书。

3、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1)张维寰先生,副总经理,金融专业硕士。历任山东证券公司研究中心副主任,君安证券公司债券部副总经理,国泰君安证券公司资产管理部副总经理,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联合证券公司副总裁。

(2)石正同先生,副总经理,经济学硕士。历任荷兰银行台北分行协理,日本大和投信(香港)资深投资经理,英国保诚投信(台北)投资长,汇丰中华投信(台湾)投资部副总。

(3)孙建先生,副总经理,经济学学士。历任中信实业银行(北京)本币、外币证券交易员、安联集团德累斯登投资管理公司德意志投资信托基金管理公司(法兰克福)基金经理,负责在亚洲新兴市场的股票投资。

(4)谢荣兴先生,督察长,高级会计师,上海市政协委员,民主党派。历任上海万国证券公司黄埔营业部总经理,上海万国证券公司总经理助理、董事和交易总监、君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董事、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经济师、国泰君安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总裁。

4、本基金基金经理简介

历任基金经理:
孙建先生,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时间为:2003 年 8 月至 2004 年 9 月。
钱建先生,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时间为:2004 年 9 月至 2005 年 9 月。
孙蔚女士,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时间为:2005 年 9 月至 2007 年 4 月。

现任基金经理:

孙建先生,副总经理,经济学学士。历任中信实业银行(北京)本币、外币证券交易员、安联集团德累斯登投资管理公司德意志投资信托基金管理公司(法兰克福)基金经理,负责在亚洲新兴市场的股票投资。2007 年 4 月起兼任德盛稳健证券投资基金及德盛安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5、上述人员之间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三、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成立时间:1984 年 1 月 1 日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注册资本:人民币 334,018,850,026 元
联系电话:010-66106912
联系人:蒋松云

(二)主要人员情况

截至 2007 年 6 月末,中国工商银行资产托管部共有员工 82 人,平均年龄 30 岁,90%以上员工拥有大学本科以上学历,高管人员均拥有硕士以上学位或高级职称。

(三)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作为中国首批开办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的商业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始终坚持"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严格履行着资产托管人的责任和义务,依靠严密科学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规范的业务管理模式、健全的托管业务系统、强大的市场营销能力,为广大基金份额持有人和众多资产管理机构提供安全、高效、专业的托管服务,取得了优异业绩。截至 2007 年 6 月,托管证券投资基金 80 只,其中封闭式 16 只,开放式 64 只。托管资产规模年均递增超过 70%。至今已形成包括证券投资基金、信托资产、保险资产、社保基金、企业年金、产业基金、履约类产品、QFII 资产、QDII 资产等产品在内的托管业务体系。继先后获得《亚洲货币》和《全球托管人》评选的"2004 年度中国最佳托管银行"称号、《财资》和《全球托管人》评选的"2005 年度中国最佳托管银行"称号后,中国工商银行又分别摘取《环球金融》、《财资》杂志"2006 年度中国最佳托管银行"桂冠。

四、相关服务机构

(一)　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直销机构

名称: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
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88 号金茂大厦 46 层
办公地址:　同上
法定代表人:　符学东
电话:　021-50478080
联系人:　茅斐

代销机构

1)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办公地址:同上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电话:010-66107900
联系人:田耕

2)名称: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 61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延平路 135 号
法定代表人:祝幼一
电话:021-62580818-213
联系人:芮敏祺

3)名称:中信银行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C 座
办公地址:同上
法定代表人:陈小宪
电话:010-65544256
联系人:朱庆玲

4)名称: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门内大街 188 号
法定代表人:黎晓宏
电话:010-65183888

5)联系人:魏明
名称: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38-45 层
办公地址:同上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电话:0755-82943511
联系人:黄健

6)名称: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常熟路 171 号
办公地址:同上
法定代表人:王明权
电话:021-54033888
联系人:谢平

7)名称:华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南京市中山东路 90 号华泰证券大厦
办公地址:同上
法定代表人:吴万善
电话:025-84457777
联系人:张雪瑾

8)名称:中国银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办公地址:同上
法定代表人:朱利
电话:010-66568587
联系人:郭京华

9)名称:东吴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苏州市十梓街 298 号
办公地址:同上
法定代表人:吴永敏
电话:0512-65581136
联系人:方晓丹

10)名称: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
办公地址:同上
法定代表人:何如
电话:0755-82130833
联系人:林建闽

11)名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淮海中路 98 号
办公地址:同上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电话:021-53594566
联系人:金芸

12)名称: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珠海市吉大海滨路光大国际贸易中心 2611 室
办公地址:广州天河北路大都会广场 36 楼
法定代表人:王志伟
电话:020-87555888
联系人:肖中梅

13)名称: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福州市湖东路 99 号标力大厦
办公地址:同上
法定代表人:兰荣
电话:021-68419974
联系人:杨盛芳

14)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中山东一路 12 号办公地址:同上
法定代表人:金运
电话:021-33054678-6153
联系人:倪苏云

15)名称: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仙霞路 1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 188 号
法定代表人:蒋超良
电话:(021)58781234
联系人:曹榕

16)名称:招商银行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秦晓
电话:(0755)83195912
联系人:杨旭

17)名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5047 号深圳发展银行大厦 10、24、25 层
法定代表人:马昭明
电话:0755-82492000
联系人:盛宗凌

(二)注册登记机构

注册登记人: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88 号金茂大厦 46 层
办公地址:同上
法定代表人:　符学东
电话:　021-50478080
联系人:　仲晓峰

(三)审计基金资产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住所:　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 1266 号恒隆广场 50 楼
办公地址:同上
负责人:　蔡廷基
电话:　021-53594666
联系人:　黎俊文

五、基金的名称

本基金名称:德盛稳健证券投资基金

六、基金的类型

本基金类型:契约型开放式(混合型)

七、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基金管理人将充分利用国内外成功的基金管理经验,深入研究中国经济发展的价值驱动因素,采用积极主动的投资策略,运用全程风险管理技术,追求长期稳定的投资收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提供安全可靠的理财服务。

八、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的投资方向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

九、基金的投资策略及投资程序

(一)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投资管理分为三个层次,第一个层次是资产类别配置,即基金资产在股票、债券和现金三大类资产类别间的配置;第二个层次是基金资产在不同行业间配置;第三个层次是单个证券(包括股票和债券)的选择。

本基金将严格遵守科学的投资管理流程,首先采取"自上而下"的分析方法,制定基金资产类别配置和行业配置策略,然后采取"自下而上"的基本面分析,挖掘出管理团队优秀、财务状况良好、增长潜力大、竞争地位独特的上市公司和预期收益率较高的债券。利用全球投资经验和对国内市场的深入了解,在对市场趋势准确判断的前提下,进行积极的战略性和战术性资产配置和调整,构建在既定投资风险下的最优投资组合。

1、资产类别的配置

本基金管理人将以科学的风险评估方法衡量各类别资产的风险收益特征并加以分析比较,通过设定可承担的风险水平,随着市场风险的变化以及各类别资产的风险收益特征及其相对变化趋势,及时调整股票资产与债券资产之间的比例,实现模型监控与主动调整相结合的动态管理。

在正常市场情况下,本基金投资组合投资的基本范围为:股票资产 20%-70%;债券资产 25%-75%;现金留存的范围 5%-10%。由于本基金针对中低风险偏好的目标客户,严格要求在任何时候股票投资的仓位上界均小于等于 70%。

2、行业资产配置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系统完善的行业投资价值评估体系—行业资产配置的综合评分模型,实施积极的行业轮换策略。通过动态监测行业投资价值的变化,增加投资价值上升的行业的权重,减少投资价值下降的行业的权重,使基金行业资产配置效率优于业绩基准。

3、股票投资组合的构造

为了筛选出具有坚实的财务基础同时具有良好发展前景的公司,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一套多层次的股票筛选体系(包括多因素股票选择模型、公司投资价值评价体系以及草根研究方法等多种分析方法和工具),通过定量模型和定性分析有机的结合,充分发挥金融工程模型的客观科学性和基金经理的主观能动性,挑选出具有良好投资价值的股票,构建出符合本基金投资风格的股票组合。

股票选择标准:

本基金在股票投资方面的主要投资对象是那些财务基础稳固,拥有长期竞争优势和持续利润增长潜力的公司。本基金通过多种分析方法,在急剧变化的市场环境中及早识别该类公司并及时进行投资。这类公司一般具有下述一种或几种特征:

1)在行业中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销售收入和净利润的增长率高于行业平均水平,并在可预期的将来继续保持这种增长趋势;净资产收益率和毛利率高于行业平均水平;拥有某种形式的特许经营权;

2)公司管理层团结合作、具有较高的道德修养、丰富的工作经验和很强的执行能力、创新精神强;

3)具有健全的组织结构,先进的企业文化和开放的管理模式。在质量控制、成本管理、产品开发、营销推广、客户服务等方面在行业中处于领先地位,能够不断地推出适合市场需要的新产品;

4)财务状况真实良好:财务报表可信度高、资产负债结构合理、现金流量充足、运营效率高;

5)投资价值被市场低估,具有较高的安全边际,有较低的 PB、较高的 CP(注:PB 指市净率、CP 指每股经营性现金流与股价的比率)。

4、债券投资管理

本基金将采取"自上而下"投资策略,对各类债券进行合理的配置。本基金将深入分析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国内财政货币政策以及结构调整因素对债券市场的影响,判断债券市场的走势,采取相应的资产配置策略。本基金在债券投资组合构建和管理过程中,采取利率预期、久期管理、收益率曲线策略、收益率利差策略等积极的投资策略,力求获取高于市场平均水平的投资回报。

(二)投资程序

投资管理流程分为投资研究、投资决策、投资执行、投资跟踪与反馈、投资核对与监督、风险控制六个环节。

1、投资研究

为保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本基金管理人在投资研究过程中,将定期召开投资决策委员会会议、投资研究联席会议、基金经理会议等会议,为投资决策提供准确的依据。

投资决策委员会主要决定以下事项:根据基金合同、投资者需求、市场情况决定基金的投资理念、投资原则、投资方法。定期或不定期制定投资限制证券库,报监察稽核部备案,以防止介入内幕交易或陷入不必要的关联交易;为基金选择合适的业绩基准(Benchmark),用以对基金投资绩效进行评估和风险管理;就目前宏观经济、金融形势与展望、货币政策方向及利率水准等总体经济数据现状进行分析讨论,作为拟定投资策略之参考;就基金经理提交的《投资策略报告》进行讨论和表决,决定各基金在一段时期内的资产配置方案。

基金经理和研究组定期召开投资研究联席会议,讨论确定近期调研计划。

2、投资决策

1)基金投资策略报告的形成

基金经理定期制作的《投资策略报告》,主要是决定一段时期内的资产配置方案。基金经理根据国内外经济形势、市场走势及投资研究联席会议的讨论结果拟订《投资策略报告》,阐述自身的投资策略,并明确下一阶段股票、固定收益证券、现金和融资的投资比例。《投资策略报告》经投资总监签阅后报投资决策委员会讨论。

2)投资证券备选库的建立和维护

每季财务报告公布后,研究组和基金经理针对不同产业的特征,依据各公司所呈现的财务现状,获利能力及未来成长性设定选股标准,分别提出符合各自标准的可投资证券名单,经投资研究联席会议上讨论后,确定可投资证券名单,并上报投资总监。由研究组依据各基金特性及限制将上述可投资证券名单列入基金的可投资证券备选库。若可投资证券备选库的公司的基本面有重大变化,研究员可以及时提出该公司的最新报告,及时通知基金经理,在取得投资组合管理部经理同意后,基金经理可通知研究组将该公司从可投资证券备选库中删除。

3)核心证券库的建立和维护

研究员或基金经理对可投资证券备选库名单中的公司和其他公司进行进一步研究和调研,并出具个股研究报告,经讨论(既可以在投资研究联席会议上讨论,也可以由研究员和基金经理单独讨论)后将该公司列入基金的核心证券库中。

基金经理制定或调整投资组合时,原则上须选择核心证券库中的证券。研究员或基金经理对于核心证券库中的证券须持续追踪其基本面及股价变化,并适时提出修正报告,以利基金经理进行投资决策。

基金经理在投资分析完成后,为其所管理的基金进行投资组合管理,并对其投资组合负全责。

3、投资执行

基金所有的交易行为都通过基金交易部统一执行,在投资总监的领导下,一切交易在交易资讯保密的前提下,依既定程序公开运作。

基金交易部经理复核交易指令无误后,分解交易指令并下达到集中交易室分配给交易员执行。对于违反《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暂行办法》、《基金合同》、投资决策委员会决议和公司投资管理制度的交易指令,基金交易部经理应暂停执行该等指令,及时通知相关基金经理,并向投资总监、监察稽核部汇报;

交易指令一律以电脑指令(基金交易指令系统)形式下达,特殊情况下可以采取书面指令和录音电话指令。书面指令必须经基金经理书面签名,录音电话指令事后须由基金经理书面确认,严禁口头指令。

4、投资跟踪与总结

投资组合管理部定期进行投资总结,对已发生的投资行为进行分析和总结,为未来的投资行为提供正确的方向。

1)基金经理定期向投资决策委员会提交所管理基金的《投资总结报告》,对其投资组合的近期表现与市场表现进行分析,解释基金表现与业绩基准表现差异的原因,并对投资过程中的不足提出改进意见。

2)基金经理对持仓证券或需要密切关注的证券进行动态跟踪,不定期写出《投资跟踪报告》,也可以委托研究组完成该项任务。

3)如果发现基金可投资证券备选库和核心证券库中的证券的基本面情况有变化的,基金经理可提议召开临时投资研究联席会议,讨论是否要修改备选库和核心证券库。

4)基金经理根据情况的变化,认为有必要修改资产配置方案或重大投资项目方案的,应先起草《投资策略报告》或《重大投资项目建议书》,经投资总监签阅后报投资决策委员会讨论决定。

5、投资核对与监督

基金事务管理部交易清算员通过交易数据的核对,对当日交易操作进行复核,如发现有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公司相关管理制度的交易操作,须立刻向投资总监汇报,并同时通报监察稽核部、风险管理部、相关基金经理、基金交易部。

基金交易部负责对基金投资的日常交易行为进行实时监控。

6、风险控制

基金投资管理过程中的风险控制包括两个层次,一个层面是基金投资管理组织体系内部的风险管理,另一个层面是外部独立的风险管理机构(包括风险控制委员会、督察长、监察稽核部、风险管理部)对投资管理过程的风险监控。

投资总监负责基金投资管理全流程的风险控制工作,一方面负责制定投资管理全程风险控制制度和控制要点,并在投资管理过程中切实执行;另一方面根据外部独立风险管理机构(包括风险控制委员会、督察长、监察稽核部、风险管理部)的风险评估意见,及时制定相应的改进和应对措施,并责成相关部门和人员切实落实和执行。同时要在公司的投资管理团队中树立起全程风险控制的观念,让每一个投资管理人员都深入认识和接受风险控制的理念。

十、基金的业绩比较标准

本基金股票投资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是国泰君安指数,债券投资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是上证国债指数。

本基金整体业绩比较基准 = 国泰君安指数 × 65% + 上证国债指数 × 35%

如果今后市场有其他代表性更强的业绩比较基准推出时,本基金可以在经过合适的程序后变更业绩比较基准。

十一、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中低风险品种,其风险收益特征从长期平均及预期来看,介于单纯的股票型组合与单纯的债券型组合之间,也介于单纯的成长型组合与单纯的价值型组合之间。本基金力争使基金的单位风险收益值从长期平均来看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单位风险收益值。

十二、基金的投资组合报告

(一)　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本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基金的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07 年 1 月 14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 2007 年 6 月 30 日,本报告财务资料未经审计师审计。

1、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项目	期末市值(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银行存款和清算备付金合计	28,153,275.66	7.03%
股票	263,226,310.84	65.74%
债券	103,738,398.58	25.91%
权证	2,528,289.19	0.63%
其他资产	2,783,835.69	0.70%
合计	400,430,109.96	100.00%

2、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分类	市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4,085,000.00	1.04%
B 采掘业	16,247,900.00	4.12%
C 制造业	99,423,972.19	25.22%
C0 食品、饮料	23,488,504.56	5.96%
C1 纺织、服装、皮毛	0.00	0.00%
C2 木材、家具	0.00	0.00%
C3 造纸、印刷	2,107,500.00	0.53%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10,856,200.00	2.75%
C5 电子	10,848,652.46	2.75%
C6 金属、非金属	12,442,113.04	3.16%
C7 机械、设备、仪表	30,505,002.13	7.74%
C8 医药、生物制品	9,176,000.00	2.33%
C99 其他制造业	0.00	0.00%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18,947,813.04	4.81%
E 建筑业	5,458,000.00	1.38%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7,257,662.62	1.84%
G 信息技术业	26,048,254.07	6.61%
H 批发和零售贸易业	12,737,823.12	3.23%
I 金融、保险业	37,388,985.80	9.49%
J 房地产业	3,824,000.00	0.97%
K 社会服务业	15,950,800.00	4.05%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14,430,000.00	3.66%
M 综合类	1,426,100.00	0.36%
合 计	263,226,310.84	66.78%

3、按市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明细

序 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 量	市 值	市值占净值比
1	600831	广电网络	600,000	14,430,000.00	3.66%
2	000069	华侨城 A	346,000	13,770,800.00	3.49%
3	600028	中国石化	850,000	11,237,000.00	2.85%
4	601318	中国平安	132,910	9,504,394.10	2.41%
5	000063	中兴通讯	170,000	9,248,000.00	2.35%
6	600089	特变电工	269,955	8,301,116.25	2.11%
7	601628	中国人寿	200,970	8,261,876.70	2.10%
8	600887	伊利股份	260,000	8,101,600.00	2.06%
9	600900	长江电力	516,317	7,806,713.04	1.98%
10	600271	航天信息	163,787	7,260,677.71	1.84%

4、按券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债券类别	债券市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国家债券投资	28,764,159.30	7.30%
央行票据投资	34,043,642.46	8.64%
金融债券投资	30,090,100.00	7.63%
企业债券投资	0.00	0.00%
可转债投资	10,840,496.82	2.75%
债券投资合计	103,738,398.58	26.32%

5、按市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明细

序号	名 称	市 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6央票 80	34,043,642.46	8.64%
2	02国债⒁	20,181,327.50	5.12%
3	06进出 01	19,893,100.00	5.05%
4	01国开 09	10,197,000.00	2.59%
5	20国债⑽	6,543,908.80	1.66%

6、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本基金本期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无报告期内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处罚的证券。

2)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3)截至 2007 年 6 月 30 日,基金的其他资产包括:交易保证金 606,004.78 元,应收申购款 115,705.79 元,应收利息 1,512,258.59 元,应收证券清算款 549,866.53。

4)本基金持有的处于转股期债券明细: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期末市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25822	海化转债	2,922,191.36	0.74%
110874	创业转债	2,780,646.40	0.71%
110021	上电转债	467,114.20	0.12%

5)本基金本报告期内获得权证的数量及成本总额:

获得方式	获得权证数量总计(份)	成本总额(元)
被动持有	0	0.00
主动投资	417,003	966,279.90

6)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期初基金总份额	本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本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期末基金总份额
185,146,840.43	10,295,811.64	36,353,880.64	159,088,771.43

十三、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阶段	2003-8-8至2003-12-31	2004-1-1至2004-12-31	2005-1-1至2005-12-30	2006-1-1至2006-12-31	2007-1-1至2007-6-30	2003-8-8至2007-6-30
净值增长率(1)	7.75%	-4.62%	0.31%	82.51%	45.85%	174.42%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3)	-5.07%	-11.98%	-5.96%	50.10%	54.53%	82.16%
(1)-(3)	12.82%	7.36%	6.27%	32.41%	-8.68%	92.26%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2)	0.32%	0.79%	0.79%	1.14%	1.81%	1.04%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4)	0.69%	0.90%	0.95%	0.95%	1.65%	1.04%
(2)-(4)	-0.36%	-0.11%	-0.16%	0.19%	0.16%	0.00%

十四、费用概览

(一)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包括: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基金信息披露费用;基金合同生效后的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以及其它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可以在基金资产中列支的其它费用。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1.5%的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1.50%÷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付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前两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0.25%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25%÷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前两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其它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由基金托管人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的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支付,列入当期基金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资产的损失,以及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等不列入基金费用。

(二)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1、申购与赎回的费用

(1)本基金的申购费用在基金投资人申购本基金份额时收取。

(2)申购费用按申购金额采用比例费率。基金投资人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具体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含申购费)	申购费率
100万元以下	1.5%
100万元(含)以上,1000 万元以下	1.2%
1000万元(含)以上,1 亿元以下	1.0%
1亿元(含)以上	0.4%

自 2005 年 12 月 30 日起,本公司开展网上交易申购费率优惠。个人投资者凡通过国联安基金网上交易平台申购本基金均可获得费率优惠,申购费率不按申购金额分档,统一采取 0.6%的申购费率。当申购费率调整时将另行公告。

自 2006 年 11 月 1 日起,投资者通过交通银行网上银行申购本基金,其申购费率享有优惠,原申购费率高于 0.6%的,统一优惠至 0.6%,原申购费率低于 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具体费率如下:

投资金额	原申购费率	优惠申购费率
100万元以下	1.5%	0.6%
100万元(含)以上,1000 万元以下	1.2%	0.6%
1000万元(含),1 亿元以下	1.0%	0.6%
1亿元(含)以上	0.4%	0.4%

自 2007 年 2 月 5 日起,投资者通过中信建投证券网上交易申购本基金,其申购费率享有优惠,原申购费率高于 0.6%的,统一优惠至 0.6%,原申购费率低于 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具体费率如下:

投资金额	原申购费率	优惠申购费率
100万元以下	1.5%	0.6%
100万元(含)以上,1000 万元以下	1.2%	0.6%
1000万元(含),1 亿元以下	1.0%	0.6%

为答谢广大投资人对本公司的支持与厚爱,鼓励基金投资人树立长期投资观念,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联合推出本基金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申购费优惠活动,具体事宜详见《中国工商银行关于增加基金定投业务基金产品的通告》(刊登于 2007 年 4 月 21 日的证券时报)。投资者还可登录中国工商银行及本公司网站(www.gtja-allianz.com)或致电本公司客服电话(021-38784766)咨询。

2007 年 6 月 20 日—2007 年 9 月 28 日,投资者通过中国工商银行个人网上银行申购本基金享有优惠。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高于 0.6%的,申购费率按 8 折优惠;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低于 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具体费率如下:

投资金额	原申购费率	优惠申购费率
100万元以下	1.5%	1.2%
100万元(含)以上,500 万元以下	1.0%	0.8%
500万元(含),1000 万元以下	0.5%	0.5%
1000万元(含)以上	1000元	1000元

自 2007 年 8 月 22 日起,投资者通过联合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本基金享受申购手续费率优惠,即:原手续费率高于 0.6%的,最低优惠至 0.6%,且不低于原费率的四折;原手续费费率低于 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原费率请详见本公司发布的公开法律文件。

(3)本基金的申购费用由基金份额申购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等各项费用。

(4)赎回费用为赎回总额的 0.5%,赎回费用由基金份额赎回人承担。赎回费总额的 25%计入基金财产,扣除计入基金财产部分,赎回费的其他部分用于支付注册登记费和必要的手续费。

(5)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背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针对特定地域范围、特定行业、特定职业的投资人以及以特定交易方式(如网上交易、电话交易等)等进行基金交易的投资人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基金管理人对部分基金投资人费用的减免不构成对其他投资人的同等义务。

(6)基金管理人可以调整申购费率、赎回费率或收费方式,最新的申购费率、赎回费率和收费方式在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中列示。如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基金管理人最迟将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开始实施前 3 个工作日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告。

2、转换费

(1)适用基金范围:

本基金转换业务适用于本公司已发行和管理的德盛稳健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德盛稳健",代码:255010)、德盛小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德盛小盘",代码:257010)、德盛安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德盛安心",代码:253010)、德盛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德盛精选",前端代码:257020,后端代码:257021)、德盛优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德盛优势",前端代码:257030,后端代码:257031)。

本公司今后发行的其他开放式基金的基金转换业务另行公告。

(2)适用销售机构: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具体可转换基金为各销售机构已销售基金。

(3)基金转换费及转换份额的计算:

①进行基金转换的总费用包括转换手续费、转出基金的赎回费和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补差费三部分。

A 转换手续费率为零。如基金转换手续费率调整将另行公告。

B 转出基金赎回费 = 转出金额 × 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其中:转出金额 = 转出基金份额 × 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目前,本公司旗下基金赎回费率如下:

德盛稳健证券投资基金　0.50%
德盛小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持有 1 年以下　0.50%
持有满 1 年不足 2 年　0.25%
持有满 2 年　0
德盛安心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持有 1 年以下　0.50%
持有满 1 年不足 2 年　0.25%
持有满 2 年　0
德盛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持有 1 年以下　0.50%
持有满 1 年不足 2 年　0.25%
持有满 2 年　0
德盛优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持有 1 年以下　0.50%
持有满 1 年不足 2 年　0.25%
持有满 2 年　0

上述赎回费率可能根据本公司公告而进行调整。

C 申购补差费 =(转出金额 - 转出金额 × 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申购补差费率 /(1+ 申购补差费率)

其中:转出金额 = 转出基金份额 × 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目前基金的申购费率如下:

基金名称		申购费率
德盛稳健	0~100 万	1.50%
	100 万(含)~1000 万	1.20%
	1000 万(含)~1 亿	1.00%
	1 亿(含)以上	0.40%
德盛小盘	0~100 万	1.50%
	100 万(含)~1000 万	1.20%
	1000 万(含)~1 亿	1.00%
	1 亿(含)以上	0.40%
德盛安心	5000(含)~100 万	1.50%
	100 万(含)~500 万	1.00%
	500 万(含)~1000 万	0.50%
	1000 万(含)以上	1000 元
德盛精选(前端)	1000(含)~50 万	1.50%
	50 万(含)~150 万	1.00%
	150 万(含)~500 万	0.60%
	500 万(含)以上	1000 元
德盛精选(后端)	1 年以下	1.60%
	1 年(含)-3 年	1.30%
	3 年(含)-5 年	0.60%
	5 年(含)以上	0
德盛优势(前端)	1000(含)~50 万	1.50%
	50 万(含)~150 万	1.00%
	150 万(含)~500 万	0.60%
	500 万(含)以上	1000 元
德盛优势(后端)	1 年以下	1.60%
	1 年(含)-3 年	1.30%
	3 年(含)-5 年	0.60%
	5 年(含)以上	0

前端份额之间转换的申购补差费率按转出金额对应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和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作为依据来计算。

后端份额之间转换的申购补差费率为 0,因此申购补差费为零。

D 其他销售机构办理基金转换业务适用的转换费率将在开通时另行公告。

②转换份额的计算公式:

转入份额 = 转入金额 / 转入基金当日基金单位资产净值
转入金额 = 转出金额 - 转换费用
转出金额 = 转出份额 × 转出基金当日基金单位资产净值
转换费用 = 转换手续费 + 赎回费 + 申购补差费

注:转入份额的计算结果四舍五入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

③基金转换业务举例:

例:某投资者于某日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平台将其持有的德盛精选 500,000 份转换为德盛安心。假设转换申请受理当日德盛精选的基金单位资产净值为 1.250 元,德盛安心的基金单位资产净值为 1.050 元,假设该投资者持有德盛精选基金不满 1 年,则

德盛精选赎回费 = 转出份额 × 德盛精选当日基金单位资产净值 × 德盛精选赎回费率
=500,000.00×1.250×0.5%=312.50 元

申购补差费 = (转出金额 - 转出金额 × 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申购补差费率 / (1+ 申购补差费率)
=500,000×1.250-500,000×1.250×0.5%)×0.5%/(1+0.5%)=3107.80 元

转入金额 = 转出份额 × 德盛精选当日基金单位资产净值 - 赎回费 - 申购补差费
=500,000.00×1.250-312.50-3107.80=621,579.70 元

转入份额 = 转入金额 / 德盛安心当日单位基金资产净值
=621,579.70/1.050=591,980.67 份

(4)业务规则:

①基金转换以份额为单位进行申请。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

②基金转换采取未知价法,即以申请受理当日各转出、转入基金的单位资产净值为基础进行计算。

③正常情况下,基金注册与过户登记人将在 T+1 日对投资者 T 日的基金转换业务申请进行有效性确认。在 T+2 日后(包括该日)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直销业务平台查询基金转换的成交情况。

④目前基金转换的最低申请份额为 1000 份基金单位。基金份额持有最低为 100 份基金单位。如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出后该基金份额不足 100 份时,需一次性全额转出。单笔转入申请不受转入基金最低申购限额限制。

⑤单个开放日基金净赎回份额及净转出申请份额之和超过上一开放日基金总份额的 10%时,为巨额赎回。发生巨额赎回时,基金转出与基金赎回具有相同的优先级,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资产组合情况,决定全额转出或部分转出,并且对于基金转出和基金赎回,将采取相同的比例确认。在转出申请得到部分确认的情况下,未确认的转出申请将不予以顺延。

⑥目前,原有基金为前端收费的基金份额只能转换为其他前端收费的基金份额,后端收费的基金份额只能转换为其他后端收费的基金份额。

(5)暂停基金转换的情形及处理: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基金管理人可以暂停基金转换业务:

①不可抗力的原因导致基金无法正常运作。

②证券交易场所在交易时间非正常停市,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计算当日基金资产净值。

③因市场剧烈波动或其他原因而出现连续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认为有必要暂停接受该基金单位转出申请。

④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或其他在《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已载明并获中国证监会批准的特殊情形。

发生上述情形之一的,基金管理人应立即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并于规定期限内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刊登暂停公告。重新开放基金转换时,基金管理人应最迟提前 2 个工作日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刊登重新开放基金转换的公告。

(6)重要提示:

①基金发行期内不受理基金转入交易申请,该基金成立并开放申购赎回业务后受理基金转换业务。新基金的转换规定,以本公司公告为准。

②本招募说明书仅对德盛稳健、德盛小盘、德盛安心、德盛精选、德盛优势的转换事项予以说明。

③本公司有权根据市场情况调整上述转换的程序及有关限制,但最迟应在调整生效前 2 个工作日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告。

④本基金转换业务的解释权归本公司。

(三)其他费用

本基金可在中国证监会允许的条件下按照国家的有关规定增加其他种类的基金费用。如本基金仅对新发行的基金份额适用新的基金费用种类,不涉及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四)基金税收

根据财政部财税[2004]78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的要求,自 2004 年 1 月 1 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继续免征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税字[2005]11 号文《关于调整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的通知》,自 2005 年 1 月 24 日起,基金买卖股票按照 0.1%的税率缴纳印花税。

根据财税字[2005]102 号文《关于股息红利个人所得税有关政策的通知》,自 2005 年 6 月 13 日起,基金取得的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暂减按 50%计入个人应纳税所得额。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的各类纳税主体,依照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纳税义务。

十五、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招募说明书依据《中华人们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方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管理人于 2007 年 3 月 24 日刊登的本基金原招募说明书(更新)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的内容如下:

1、在"三、基金管理人"部分,更新了本基金管理公司的联系人,监事会成员古韵女士的简历,Cristobal Mendez de Vigo 变更为 Eric Chun Hung La。本基金基金经理变更为孙建先生。

2、更新了"四、基金托管人"部分的内容。

3、更新了"五、相关服务机构"部分的内容。增加了代销机构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信息。

4、在"八、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部分,修改了申购份额的计算方法。

5、在"九、基金的投资"部分,更新了本基金投资组合报告的内容。

6、更新了第十部分"基金的业绩"。

7、在"十二、基金资产的估值"部分,增加了对基金的估值方法的说明。

8、在"十四、基金费用与税收"部分,增加了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申购费优惠活动的内容,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联合推出本基金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申购费优惠活动,具体事宜详见《中国工商银行关于增加基金定投业务基金产品的通告》(刊登于 2007 年 4 月 21 日的证券时报);增加了网上交易申购费率优惠的内容,2007 年 6 月 20 日—2007 年 9 月 28 日,投资者通过中国工商银行个人网上银行申购本基金享有优惠,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高于 0.6%的,申购费率按 8 折优惠;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低于 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自 2007 年 8 月 22 日起,投资者通过联合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本基金享受申购手续费率优惠,即:原手续费率高于 0.6%的,最低优惠至 0.6%,且不低于原费率的四折;原手续费费率低于 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修改了转换费的内容。

9、更新了"二十一、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服务"部分的内容。增加了开通浦发银行东方卡(借记卡)和中信银行(借记卡)网上交易业务的内容。

10、更新了第二十二部分"其他应披露事项"。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 00 七年九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00627　证券简称:上电股份　公告编号:2007-032

上海输配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上海输配电股份有限公司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风险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

1、上海输配电股份有限公司("上电股份"或"本公司")和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电气")董事会已确定了本次换股吸收合并的换股价格和换股比例,并将提交各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本次换股吸收合并的换股比例为 1:7.32,即 1 股上电股份的股份换取 7.32 股上海电气为本次换股吸收合并而发行的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上海电气本次换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4.78 元。即使上海电气(2727.HK)和上电股份(600627.SH)的股票价格发生波动,合并双方的董事会也不会协商调整换股价格和换股比例,或向各自股东大会提交包含新的换股价格和换股比例的合并方案。

2、本次换股吸收合并与上海电气发行 A 股同时进行,互为前提,上海电气所发行的 A 股全部用于换股吸收合并上电股份,其发行 A 股行为和换股吸收合并交易尚需经股东大会批准,并取得国务院国资委、商务部及中国证监会等相关国家主管部门的批准或核准。

3、由于本次换股吸收合并尚存在不确定性,考虑到股票市场可能存在的非理性波动,本公司董事会特别提示广大投资者注意股票投资风险。

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07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已于 2007 年 8 月 30 日召开。上海电气并于同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双方董事会业已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上海输配电股份有限公司的预案》。该预案载明,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上海电气拟以换股方式吸收合并本公司("本次换股吸收合并")。作为本次换股吸收合并的对价,上海电气将向除上海电气以外的上电股份所有股东发行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以换取该等股东所持有的上电股份的股票,于前述 A 股股票发行("本次发行")完毕后,该等 A 股股票以及上海电气所有内资股将全部申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本次上市")。本次换股吸收合并与本次发行同时进行。

本公司收到上海电气通知,就本次换股吸收合并事宜,上海电气于 2007 年 9 月 21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与本次吸收合并有关的议案:

一、《关于审议上海电气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且股票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预案》,该预案的主要内容为:

上海电气一届董事会二十九次会议已审议通过关于上海电气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概要方案的预案,经进一步论证和完善后的本次发行及本次上市之主要条款和条件如下:

1.本次发行的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 股)。

2.本次发行的股票面值: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3.股票的上市地点:

本次发行的 A 股股票将于发行完成后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同时,上海电气所有内资股亦将全部申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4.本次发行 A 股股票的数量:

根据本次换股吸收合并安排,上海电气本次发行的 A 股股票全部用于换股吸收合并上电股份。根据上电股份已发行股票总数(不包含上海电气所持上电股份股票)及本次换股吸收合并的换股比例计算,本次发行之 A 股股票数量为 616,038,405 股。

5.本次发行的对象:

本次发行之对象为除上海电气以外的上电股份股东,该等股东具体指:截止至换股实施股权登记日北京时间下午 15 时整,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处登记在册的上电股份除上海电气以外的所有股东。

6.本次发行价格:

根据本次换股吸收合并安排,本次上海电气发行的 A 股股票的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4.78 元 / 股。

7.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的 A 股股票系作为本次换股吸收合并的对价,因此本次发行不涉及募集资金以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8.决议的有效期:

本决议自上海电气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二、《关于审议上海电气以换股方式吸收合并上海输配电股份有限公司的预案》,该预案的主要内容为:

1. 本次换股吸收合并方案概述

上海电气拟向除上海电气以外的上电股份所有股东发行 A 股,并以此为对价通过换股方式吸收合并上电股份,即:上海电气吸收合并上电股份,并以上海电气为合并完成后的存续公司,承继及承接上电股份的所有职工、资产、负债、权利、义务、业务、责任等,而上电股份自合并完成后即行解散并不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作为本次换股吸收合并的对价,上海电气将向换股股东("换股股东"指截止至换股实施股权登记日北京时间下午 15 时整,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处登记在册的上电股份除上海电气以外的所有股东,以下简称"换股股东")发行 A 股,换股股东将其所持有的全部上电股份的股票按照换股比例转换为上海电气本次发行之 A 股股票,同时,该等 A 股股票、公司所有内资股将全部申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2. 本次换股吸收合并的换股比例与换股价格

本次换股吸收合并中,上海电气换股价格为人民币 4.78 元 / 股,上电股份换股价格为人民币 28.05 元 / 股;同时考虑到股票价格的波动风险并对参与换股的上电股份股东进行风险补偿,方案给予上电股份参与换股的股东 24.78%的溢价。

基于上述,本次换股吸收合并的换股比例为 1:7.32,即每一股上电股份股票可以换取 7.32 股上海电气本次发行的 A 股股票。换股比例的计算公式如下:

换股比例 = 每股上电股份股票的换股价格 × (1+24.78%)/ 每股上海电气股票的换股价格

= 28.05 × (1+24.78%)/4.78

= 7.32(计算结果按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上述换股价格、换股比例为最终方案,即使上海电气和 / 或上电股份股价发生波动,上海电气董事会将不会就换股价格、换股比例向股东大会提交新的方案。

3. 现金选择权方案

为充分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本次换股吸收合并将设置现金选择权方案:在本次换股吸收合并获得上海电气股东大会通过及有权政府主管机构必要的核准、同意后,上电股份目标股东("上电股份目标股东"指:截止至现金选择权登记日北京时间下午 15 时整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上电股份除上海电气以外的所有股东,以下简称"上电股份目标股东")可以将其所持的全部或部分上电股份股票按每股人民币 28.05 元的价格出售给支付现金对价的第三方,从而转让上电股份股票以获得现金对价;支付现金对价的第三方在支付现金对价后,以所受让之上电股份相应股票参与本次换股吸收合并。

在本次换股吸收合并的现金选择权安排中支付现金对价的第三方将在审议本次换股吸收合并方案的股东大会召开前另行确定并公告。

4.决议的有效期:本次换股吸收合并的决议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关于本次换股吸收合并方案的详细内容,上电股份董事会以及上海电气董事会将准备详细的说明文件并另行进行公开披露,该等说明文件将对本次换股吸收合并的方案、程序等各方面事项进行详细说明。

三、《关于审议上海电气与上海输配电股份有限公司拟签署之合并协议的预案》,该预案的主要内容为:

上海电气拟与上电股份签署的《合并协议》对本次换股吸收合并的方式、合并后的存续公司、合并的生效条件、本次换股吸收合并涉及的换股、现金选择权、合并后债权债务的转移和资产的交接等事项进行了明确约定。

该《合并协议》获上海电气董事会会议以及上电股份董事会会议通过后,上海电气将与上电股份安排《合并协议》的签署事宜。《合并协议》签署完毕后将提交上海电气股东大会审议。

四、上海电气该次董事会还讨论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预案》、《关于就公司经营范围变更、公司部分内资股转让等事项修改 < 公司章程 > 相应条款的预案》、《关于就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事宜修改 < 公司章程 > 相应条款的预案》、《关于 <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 的预案》、《关于 < 董事会议事规则 > 的预案》、《关于 < 独立董事制度 > 的预案》、《关于报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换股吸收合并暨本次发行及本次上市具体事宜的预案》、《选举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预案》、《关于召开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等。

上海电气该次董事会通过决议拟于 2007 年 11 月 16 日召开上海电气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上议案将提交该次股东大会审议。该等议案中有关换股吸收合并的事项在取得上海电气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上电股份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以及有权政府主管机构必要的核准、同意后方可实施。

本公司拟根据财务审计及其他中介机构的实际工作进程,计划将于 2007 年 10 月底以前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换股吸收合并的相关议案,包括但不限于上海电气换股吸收合并上电股份事项的预案、合并协议的签署及报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换股吸收合并具体事宜等事项。已获上海电气董事会通过的《合并协议》,本公司将在获本公司董事会会议通过后安排有关签署事宜。就本次换股吸收合并方案的详细内容,上电股份董事会、上海电气董事会以及相关中介机构正在准备详细的说明文件并将严格按照相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另行进行公开披露。如本公司接到上海电气有关本次换股吸收合并相关事项的通知,本公司将及时作出进一步公告。

特此公告。

上海输配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 年 9 月 21 日